

西安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西安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发布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的通知

各相关区县、开发区森防办，市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：

根据省森防办发布的《全省森林草原火险预警信息通报》，全省大部分地区森林火险等级维持四级以上，其他地市已相继出现森林草原火情。目前，我市周至县、蓝田县、长安区、鄠邑区、灞桥区、临潼区、高陵区、阎良区森林火险等级已达到五级，据气象部门预测，从即日起到12日，我市均无有效降水，加之近期农民烧荒等农事用火逐渐增多，火源管控难度增大，发生森林草原火灾可能性较大。结合以上情况，经市森防办组织应急、林业、气象部门研判，决定发布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（7日-12日），请各相关区县、开发区，市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务必提高警惕，切实加强火源管控和应急值守工作，做好临战准备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要密切关注天气情况和森林草原火险形势变化，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巡护、卫星林火监测和瞭望监测，做好预警信息发布工作。

二、要压实森林草原火灾防控责任，加强野外火源管理和重

点地区、重点人群的管理，主要山区峪口要设立防火检查站，各级护林员要及时到岗到位，加强巡护。

三、要落实好各项防灭火装备、物资，做好扑火准备，各地扑火半专业队伍、业余队伍要迅速进入待命状态，快速核查火情，减少火灾发生，坚决把小火消灭在萌芽状态，同时务必注意扑火人员的人身安全。

四、宣传部门要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工作，组织媒体加大对预警信息和森林防火知识的宣传力度。

五、要结合自身工作职责和辖区实际，在做好当前疫情防控措施的前提下，加大督导检查力度，督促指导各级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，并将督导检查情况在红色预警期间（7日-12日）每日下午17时前报市森防办。

附件：森林草原防灭火督导检查表



西安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3月7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武巍 86517339，传真：86517336）

附件

森林草原防灭火督导检查表

单位	督查时间	督查人员	督查方式	督查情况

填表人：

填表时间：